证券代码：838804 证券简称：恒泰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恒泰科技

NEEQ : 838804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IZHOU EVERPOWER TECHLOLOGY Co.,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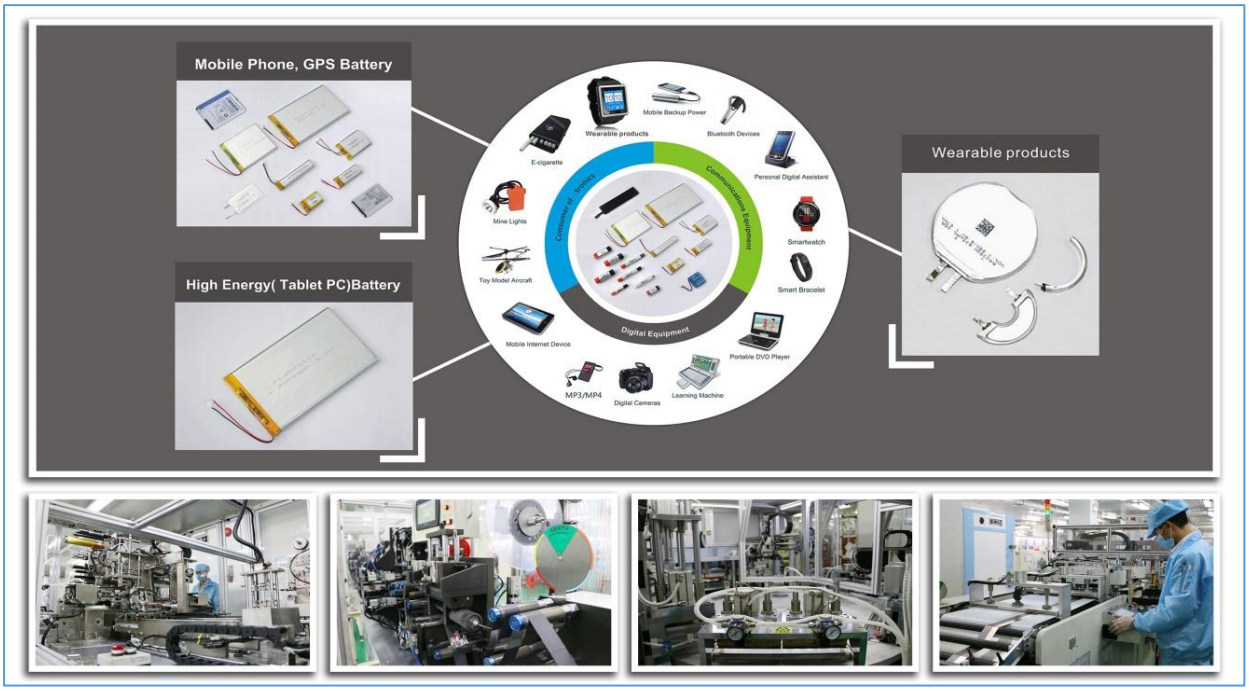

半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证书号第881299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柔性电池多角位角封装置

发 明 人：张雅远;刘志伟;曾贤华

专 利 号：ZL 2018 2 1842316.5

专利申请日：2018年11月09日

专 利 权 人：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516006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园

授权公告日：2019年05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83510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5月07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3381027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弧形弯曲电池及其制作方法、制作模具

发 明 人：董焰;刘志伟;沈立强;曾贤华

专 利 号：ZL 2016 1 1049623.3

专利申请日：2016年11月25日

专 利 权 人：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516006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园55号区厂房2

授权公告日：2019年05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37413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5月17日

第 1 页 (共 2 页)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柔性电池多角位角封装置”，授权公告号:CN 208835101 U。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获得发明专利“一种弧形弯曲电池及其制作方法、制作模具”，授权公告号:CN 106374134 B。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0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3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恒泰科技	指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恒泰科技有限	指	惠州市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恒泰创富	指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泰创盈	指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上期	指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曾贤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小娟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否
是否审计	□是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议室
备查文件	1.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IZHOU EVERPOWER TECHL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恒泰科技
证券代码	838804
法定代表人	曾贤华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区和畅东五路 55 号区厂房 2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先云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752-5855980
传真	0752-5855981
电子邮箱	zhouxy@htkjbattery.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tkjbattery.com/index.html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区和畅东五路 55 号区厂房 2(邮政编码 5160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议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9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4 电池制造-C3841 锂离子电池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聚合物锂离子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5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曾贤华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694742251D	否
注册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55 号区厂房 2	否
注册资本（元）	39,5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公司决定与华创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与华创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关于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解除协议》，并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两份协议自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2019 年 2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19 年 2 月 19 日起，由东莞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8,293,137.82	62,830,534.05	8.69%
毛利率%	27.33%	27.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4,632.93	4,915,292.39	10.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98,870.17	4,040,136.93	33.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32%	7.8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0%	6.44%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2	16.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8,784,259.61	123,055,645.69	-3.47%
负债总计	44,274,631.17	51,788,150.22	-14.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509,628.44	71,267,495.47	4.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9	1.80	4.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27%	42.0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27%	42.07%	-
流动比率	1.81	1.69	-
利息保障倍数	91.87	113.7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655.21	2,539,496.73	261.1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0	2.09	-
存货周转率	1.89	1.9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47%	12.2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69%	76.37%	-
净利润增长率%	10.16%	164.4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9,500,000	39,5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4,888.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070.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61.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544.42
所得税影响数	2,781.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762.76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长期诚信合作，形成了良好的供应链管理系统，与上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大批量的采购获得了较强的议价能力，确保原材料供应充足的同时保证价格相对平稳。公司建立了系统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并且不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审核、考核、评估等、确保原材料质量和供货速度，对主要原材料保证 2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对每种原材料公司选择一家主要的供应商长期合作，确保质量的稳定和价格的最优，同时降低了订单交付风险，节约了采购成本。公司对生产设备及行业新材料的采购采取与供应链上下游联合定制开发，提高了公司生产设备的生产效率，确保了产品技术竞争力及唯一性。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产品是以市场为导向，依据客户需求，采用设立目标库存与依照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方式。每月由 PMC 部门按照销售计划安排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采取自制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的生产模式来满足客户的需求。根据《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对产品生产的物料、劳动力、设备和生产过程及环节进行控制，确保产品质量，完成产品交付，满足客户要求。当市场需求旺盛，产品订单饱和时，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将一部分 pack 加工和保护板加工委托给其他企业，以便按时、按质、按量满足客户要求。

3.营销模式

公司通过参加展会、网络营销及老客户介绍等方式开发客户，取得潜在客户的需求信息后，公司销售人员通过拜访目标客户，利用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与客户交流及目标客户来访等方式，了解客户需求，然后通过终端客户的供应商资格认证，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公司销售人员、研发部人员根据客户提供的产品需求进行有效对接，组织设计、研发和生产客户需求的产品，确定客户产品具体需求后，公司商务人员会同公司 PMC 部组织生产部、工程部、品质部、采购部等部门进行产品性能与交货期的各项评审，各部门在充分考虑订单相关事宜后给予汇总回复，得出评审结果，最终生产部按相关工艺文件制造产品，生产完毕后产品通过顺丰等快递公司或公司司机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仓库。公司同时会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和售后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协助客户解决产品使用中的问题。公司目前大部分以大客户为依托，与其达成战略合作共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稳定销售量；同时以中小客户辅助，筛选信誉高、有潜力的用户建立稳定关系，保证业务的长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经营管理

面临 2019 年经济下行的总体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微小锂离子电池产品市场，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体系，稳步实施各项成本优化工作，公司内部管理和品牌形象都得到了很大提升，公司总体发展呈现良好的发展趋势，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

2、业绩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1,878.43 万元，同比减少 3.47%；净资产 7,450.96 万元，同比增长 4.5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29.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16%。

3、技术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继续加大了研发投入，鼓励技术创新，精准聚焦客户需求，报告期公司在研发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延伸和丰富产品系列，为客户定制了差异化的产品需求，获得了多项实用新型及发明专利。

4、业务开拓方面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开拓国际国内市场，成功导入了 3-4 家新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三、 风险与价值

1.客户集中程度较高且对核心客户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为 76.38%,客户集中程度较高;公司 2019 年上半年与第一大客户交易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公司对核心单一客户依赖程度较高。虽然公司与该核心客户合作稳定,但如果该核心客户在经营上出现较大风险,或因某种原因减少或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国内新客户、挖潜老客户,并同时着力进军国际化,通过持续的努力,报告期内公司与第四大客户业务快速成长,并成功与国际大客户达成实际性交易合作，报告期该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5.37%,进一步降低了对单一大客户依赖性的风险。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存货余额为 3,012.9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4.30%。公司产品为聚合物锂离子电池,虽然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波动较小,但不排除市场变化带来滞销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加大销售力度消化库存,尽力与主要客户达成备货耗用协议,以防止库存产品产生滞销。

3.产品安全风险

由于使用环境恶劣等不可控因素,锂电池生产厂家无法做到预防任何安全性事故发生的可能。若下游客户出售的包含公司锂离子电池的产品出现此类事故造成损害,公司有可能面临被追索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了品质管理部门的人力资源建设和质控体系建设,严把产品出厂关,将预防和控制品质风险作为企业运营管理的头等重要工作。

4.竞争加剧、市场份额下降风险

公司在智能穿戴产品锂离子电池领域市场保有量位列前茅,而智能穿戴行业快速增长吸引了众多锂电池制造厂家参与竞争,一些上市公司凭借资金实力不惜低价恶性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做好自身定位,无法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营销部门应对竞争形势,积极拓展新市场新客户,同时公司加强对现有客户的的技术服务和战略合作力度,力保市场分额稳中有升。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在如下几个方面做出业绩：

1.环保责任：节能减排、控制“三废”排放是企业必须履行的环保社会责任，公司在内部设置专人

进行环境监测、预警和报告，制定了相应环境保护制度和措施，每年均制定和落实年度《危废物品管理计划》，有效落实环保生产。

2.员工就业与关爱机制：公司不仅仅每年解决了 500 多名员工的就业问题，而且对公司员工人性化管理，主动帮助员工解决生活中的困难，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员工关爱机制。另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为残障人士提供了就业岗位。

3.诚信经营、按时纳税：公司把守法经营、依法纳税作为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生命线”，公司经营期间认真履行了纳税义务，争做诚信纳税模范企业。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惠州市	被告一名称：斐翔供应	2017 年，原告与被告一通过电子邮件联系，约定原告（供方）为被告	4,247,927.00	一、被告斐翔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	2019 年 5 月 29

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被告二名称：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被告三名称：上海斐讯电通电气有限公司	一（需方）提供电芯、电池产品。后被告一陆续向原告发出《采购订单》，原告按被告一要求交付货物，而被告一仅向原告支付少量货款。经双方对账确认，被告一拖欠原告货款合计人民币 3,434,062 元，经原告多次催讨，被告一均未支付。此外，被告一向原告下单，约定原告生产被告一专用产品，原告按照被告一要求完成产品生产，合计人民币 813,865 元。由于是被告一专用产品，被告一应予收货，但被告一始终未按约定收货，被告一已构成违约。		公司货款 3,666,071.30 元；二、被告斐翔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 3,434,062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8 月 8 日起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三、被告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斐讯电通电气有限公司对于被告斐翔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前述第一、二项债务在其未出资的 450,000,000 元、500,000,000 元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如果被告斐翔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斐讯电通电气有限公司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0,783 元，由原告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5,588 元（已付），被告斐翔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斐讯电通电气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35,195 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交付本院）。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日
总计	-	-	4,247,927.00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本次诉讼系公司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案件，将给公司带来积极正面的推动作用，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若本诉讼款项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财务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积极采取措施追索债权，维护公司利益。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500,000.00	1,413,828.15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0,000,000.00	0.00
5．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其他	4,000.00	1,904.76

其他：向关联方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租出资产。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标的金额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理财	2019/1/2	2019/3/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347,000.00	现金	5,347,000.00	否	否
对外投资理财	2019/1/2	2019/3/25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现金	2,000,000.0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利用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公司运用闲置的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当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时间	承诺结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时间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3/25		挂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声明和承诺、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6/6		挂牌	规范公司劳动用工的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3/25		挂牌	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声明和承诺、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3/25		挂牌	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非一致行动的声明及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声明和承诺、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申请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时，作出了以下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贤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曾贤华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2.为规范和减少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及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3.公司除曾贤华以外的全体自然人股东分别签署了《关于非一致行动的声明及承诺》，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4.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贤华出具《关于规范公司劳动用工的承诺》，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曾贤华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5.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声明和承诺》，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6.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五）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1、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 年 5 月 22 日	0.55 元	-	-
合计	0.55 元	-	-

2、 报告期内的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9 年 4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3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9），公司拟以总股本 3,9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55 元。本次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5 月 21 日，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公告编号：2019-025)。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364,364	41.43%	-112,500	16,251,864	41.1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98,000	6.58%	37,500	2,635,500	6.67%
	董事、监事、高管	3,647,210	9.23%	-150,000	3,497,210	8.8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135,636	58.57%	112,500	23,248,136	58.8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794,001	19.73%	112,500	7,906,501	20.02%
	董事、监事、高管	10,941,634	27.70%	-	10,941,634	27.7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9,500,000	-	0	39,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曾贤华	10,392,001	150,000	10,542,001	26.69%	7,906,501	2,635,500
2	刘惠	5,098,322	-	5,098,322	12.91%	3,823,742	1,274,580
3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	-	4,900,000	12.41%	3,266,667	1,633,333
4	刘秋明	4,205,930	-	4,205,930	10.65%	3,154,448	1,051,482
5	张志刚	3,681,998	-330,000	3,351,998	8.49%	-	3,351,998
合计		28,278,251	-180,000	28,098,251	71.15%	18,151,358	9,946,893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曾贤华持有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03%的合伙份额，为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0%，亦无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因此根据《公司法》之规定，认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曾贤华，男，1970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10 月，任市无线电八厂开发工程师；1994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 TCL 集团旗下皇牌电信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质量部部长兼 ISO9000 办主任；1998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0 月，就职于 TCL 金能电池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长、制造总监；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惠州市恒晔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曾贤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0 年 1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刘惠	董事	女	1969 年 5 月	大专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否
张林	董事	男	1975 年 11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否
刘秋明	董事	男	1976 年 11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否
邱翼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 年 4 月	大专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苏奕光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 年 1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否
李路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0 年 9 月	大专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蒋凌帆	监事	男	1980 年 8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否
望斌	副总经理	男	1967 年 5 月	大专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黄小娟	财务负责人	女	1958 年 2 月	大专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刘志伟	技术负责人	男	1976 年 6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周先云	董事会秘书	女	1985 年 4 月	本科	2019 年 4 月-2022 年 4 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实际控制人无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曾贤华	董事长、总经理	10,392,001	150,000	10,542,001	26.69%	-
刘惠	董事	5,098,322	-	5,098,322	12.91%	-
张林	董事	2,169,940	-150,000	2,019,940	5.11%	-
刘秋明	董事	4,205,930	-	4,205,930	10.65%	-
邱翼云	董事、副总经理	-	-	-	0.00%	-
苏奕光	监事会主席	1,712,427	-	1,712,427	4.34%	-
李路强	职工代表监事	-	-	-	0.00%	-
蒋凌帆	监事	1,402,225	-	1,402,225	3.55%	-
望斌	副总经理	-	-	-	0.00%	-
黄小娟	财务负责人	-	-	-	0.00%	-

刘志伟	技术负责人	-	-	-	0.00%	-
周先云	董事会秘书	-	-	-	0.00%	-
合计	–	24,980,845	0	24,980,845	63.2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曾贤华	董事长，总经理	换届	董事长，总经理	换届
刘惠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张林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刘秋明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邱翼云	董事	换届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新增高管职务
苏奕光	监事会主席	换届	监事会主席	换届
李路强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蒋凌帆	监事	换届	监事	换届
望斌	副总经理	换届	副总经理	换届
黄小娟	财务负责人	换届	财务负责人	换届
刘志伟	技术负责人	换届	技术负责人	换届
周先云	董事会秘书	换届	董事会秘书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生产及辅助生产人员	380	410
技术人员	49	66
销售人员	8	9
财务人员	5	7
行政管理人员	7	7
采购人员	3	3
员工总计	452	50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2	1
本科	25	25
专科	53	48
专科以下	372	428
员工总计	452	50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及人才引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结构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在培养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引进高端人才。通过企业文化和价值观教育和培养人才、稳定人才，为公司培养后备队伍，保证公司人才队伍的稳定。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规范的薪酬体系。

3.培训计划

公司通过人力资源部门设立了全面的培训计划，对新入职员工进行入职培训，使其了解公司基本情况，掌握所从事岗位的劳动技能，使其了解各项制度规定和要求；对于在职员工，公司开展定期在职培训，培训方式包括公司内部培训和参加外部培训。公司通过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切实的保障。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768,436.28	6,256,16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33,348,852.68	48,426,320.96
其中：应收票据		1,460,000.00	4,069,499.67
应收账款		31,888,852.68	44,356,821.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879,261.98	959,099.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346,159.30	1,227,175.04
其中：应收利息			8,029.7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30,129,194.59	17,285,580.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7,399,284.40	12,206,378.94
流动资产合计		78,871,189.23	86,360,723.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35,748,843.05	32,775,801.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八）	483,515.67	420,286.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3,057,829.95	2,456,19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622,881.71	768,57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067.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13,070.38	36,694,922.49
资产总计		118,784,259.61	123,055,645.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3,0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三）	32,127,988.99	36,704,379.12
其中：应付票据		6,301,043.23	13,810,510.83
应付账款		25,826,945.76	22,893,868.29
预收款项	五、（十四）	75,000.00	700,425.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6,953,713.33	6,983,641.07
应交税费	五、（十六）	578,468.76	3,399,437.47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859,331.09	320,137.72
其中：应付利息			5,416.6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594,502.17	51,108,021.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0,129.00	680,129.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0,129.00	680,129.00
负债合计		44,274,631.17	51,788,15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八）	39,500,000.00	3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九）	7,955,412.62	7,955,412.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	2,472,058.28	2,472,058.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24,582,157.54	21,340,024.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09,628.44	71,267,495.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09,628.44	71,267,49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784,259.61	123,055,645.69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娟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293,137.82	62,830,534.0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68,293,137.82	62,830,534.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751,356.16	58,599,014.9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49,627,375.02	45,320,976.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636,884.31	548,015.84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3,436,098.46	2,894,833.44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5,995,727.48	6,101,659.69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六）	4,153,725.22	3,496,964.77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127,166.70	-25,711.87
其中：利息费用		61,191.45	45,463.86
利息收入		265,206.64	-125,307.39
信用减值损失	五、（二十八）	-683,197.5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九）	-288,090.04	262,276.7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128,070.82	38,98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233,467.11	-13,579.7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36,385.37	4,256,926.9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二）	125,361.77	1,004,186.9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1,421.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60,326.08	5,261,113.8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145,693.15	345,821.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4,632.93	4,915,292.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4,632.93	4,915,292.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14,632.93	4,915,292.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14,632.93	4,915,29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4,632.93	4,915,292.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娟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712,796.58	83,046,004.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14.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909,529.70	1,232,62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622,326.28	84,287,64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377,688.96	37,673,153.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88,864.84	28,307,97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40,003.23	7,576,717.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6,644,114.04	8,190,30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50,671.07	81,748,14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655.21	2,539,49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660,000.00	37,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070.82	38,98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116.00	30,275.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41,186.82	37,319,262.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4,324.24	4,350,707.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660,000.00	37,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14,324.24	41,600,707.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3,137.42	-4,281,44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390.52	5,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7,390.52	5,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9,108.08	45,463.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581.97	4,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5,690.05	4,295,46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299.53	1,454,53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950.68	-20,535.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267.58	-307,946.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6,168.70	380,065.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8,436.28	72,118.61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娟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二).1
2．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7．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是 √否	
8.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9.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0．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1．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2．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3．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4．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衔接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本公司在编制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有关的规定，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不影响本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55号区厂房2

股本：人民币3,9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池、锂离子电芯、电子产品，电池系统和电池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技术研发、开发、咨询及转让，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文批准，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09年09月14日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

惠州市恒泰科技有限公司系由叶仕廉、张林、周定红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14日取得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130000008906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350.00万元，其中：叶仕廉以货币出资人民币8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张林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周定红以货币出资16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6%，法定代表人为周定红，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池、锂离子电芯。（不含商场经营）”，注册地址为惠州市仲恺工业区中星小区航天科技工业区3号。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本期出资额	累计出资额	出资方式	（%）
叶仕廉	840,000.00	840,000.00	840,000.00	货币	24.00
张林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货币	30.00
周定红	1,610,000.00	1,610,000.00	1,610,000.00	货币	46.00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以上实收资本经惠州市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东会验字【2009】第1662号）

2、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0年7月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变更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池、锂离子电芯、电子产品。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贸易。同意增加新股东肖琅辉和曾贤华。同意注册资本由35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此次新增注册资本650.00万元，由叶仕廉认缴156.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

册资本的24.00%；由张林认缴45.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6.92%；由周定红认缴99.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15.23%；由曾贤华认缴250.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38.47%；由肖琅辉认缴100.00万元，占比新增注册资本15.38%。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本期出资额	累计出资额	出资方式	
周定红	2,600,000.00	990,000.00	2,600,000.00	货币	26.00
曾贤华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货币	25.00
叶仕廉	2,400,000.00	1,560,000.00	2,400,000.00	货币	24.00
张林	1,500,000.00	450,000.00	1,500,000.00	货币	15.00
肖琅辉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00.00	6,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经惠州市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东会验字【2010】第1882号）

3、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1年12月2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公司法人代表由“周定红”变更为“曾贤华”。同意肖琅辉将所持的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刘涛；同意张林将所持公司2%的股权，转让给刘涛；同意张林将所持公司3%的股权转让给曾贤华；同意周定红将所持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曾贤华；同意周定红将所持公司12%的股权转让给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同时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至1,500.00万元，其中本次新增加的注册资本500.00万元由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认缴180.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的36.00%；由曾贤华认缴180.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的36.00%；由叶仕廉认缴80.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的16.00%；由刘涛认缴60.0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的12.00%。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本期出资额	累计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4,700,000.00	1,800,000.00	4,700,000.00	货币	31.33
叶仕廉	3,200,000.00	800,000.00	3,200,000.00	货币	21.33
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800,000.00	3,000,000.00	货币	20.00
刘涛	1,800,000.00	600,000.00	1,800,000.00	货币	12.00
周定红	1,300,000.00		1,300,000.00	货币	8.67
张林	1,000,000.00		1,000,000.00	货币	6.67
合计	15,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经广东中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中信验字【2011】第1074号验资报告审验）

4、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2年11月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周定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8.67%股权转让给张志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4,700,000.00	4,700,000.00	货币	31.33
叶仕廉	3,200,000.00	3,200,000.00	货币	21.33
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货币	20.00
刘涛	1,800,000.00	1,800,000.00	货币	12.00
张志刚	1,300,000.00	1,300,000.00	货币	8.67
张林	1,000,000.00	1,000,000.00	货币	6.67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5、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3年2月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增至2,500.00万元。此次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由曾贤华认缴524.14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52.41%；由叶仕廉认缴147.84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14.78%；由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认缴138.6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13.86%；由刘涛认缴83.16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8.32%；由张志刚认缴60.06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6.01%；由张林认缴46.20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4.62%。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本期出资额	累计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9,941,400.00	5,241,400.00	9,941,400.00	货币	39.77
叶仕廉	4,678,400.00	1,478,400.00	4,678,400.00	货币	18.71
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	4,386,000.00	1,386,000.00	4,386,000.00	货币	17.54
刘涛	2,631,600.00	831,600.00	2,631,600.00	货币	10.53
张志刚	1,900,600.00	600,600.00	1,900,600.00	货币	7.60
张林	1,462,000.00	462,000.00	1,462,000.00	货币	5.85
合计	25,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经惠州市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惠安信验字【2013】第044号）

6、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3年6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叶仕廉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6.036%股权转让给曾贤华；同意叶仕廉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5.357%股权转让给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叶仕廉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214%股权转让给刘涛；同意叶仕廉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321%股权转让给张志刚；同意叶仕廉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786%股权转让给邱翼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
曾贤华	11,450,400.00	11,450,400.00	货币	45.80
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	5,725,250.00	5,725,250.00	货币	22.90
刘涛	3,435,100.00	3,435,100.00	货币	13.74
张志刚	2,480,850.00	2,480,850.00	货币	9.92
张林	1,462,000.00	1,462,000.00	货币	5.85
邱翼云	446,400.00	446,400.00	货币	1.79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7、第六次股权变更

2013年9月3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008%股权转让给张健；同意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779%股权转让给艾建杰；同意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779%股权转让给蒋凌帆；同意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335%股权转让给刘秋明；同意刘涛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3.74%股权转让给刘惠。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11,450,400.00	11,450,400.00	货币	45.80
张健	1,002,000.00	1,002,000.00	货币	4.01
艾建杰	944,750.00	944,750.00	货币	3.78
蒋凌帆	944,750.00	944,750.00	货币	3.78
刘秋明	2,833,750.00	2,833,750.00	货币	11.34
刘惠	3,435,100.00	3,435,100.00	货币	13.74
张志刚	2,480,850.00	2,480,850.00	货币	9.92
张林	1,462,000.00	1,462,000.00	货币	5.85
邱翼云	446,400.00	446,400.00	货币	1.78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8、第七次股权变更

2014年3月1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注册资本由2,500.00万元增至3,250.00万元。此次新增注册资本750.00万元，由曾贤华认缴343.525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45.802%；刘惠认缴103.04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13.740%；刘秋明认缴85.0125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11.355%；张志刚认缴74.4125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9.923%；张林认缴43.86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5.848%；张健认缴30.06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4.008%；艾建杰认缴28.3425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3.779%；蒋凌帆认缴28.3425万元，占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3.779%；邱翼云认缴13.4050万元，占此次新增

注册资本的1.786%。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本期出资额	累计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14,885,650.00	3,435,250.00	14,885,650.00	货币	45.80
刘惠	4,465,500.00	1,030,400.00	4,465,500.00	货币	13.74
刘秋明	3,683,875.00	850,125.00	3,683,875.00	货币	11.34
张志刚	3,224,975.00	744,125.00	3,224,975.00	货币	9.92
张林	1,900,600.00	438,600.00	1,900,600.00	货币	5.85
张健	1,302,600.00	300,600.00	1,302,600.00	货币	4.01
艾建杰	1,228,175.00	283,42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蒋凌帆	1,228,175.00	283,42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邱翼云	580,450.00	134,050.00	580,450.00	货币	1.78
合计	32,500,000.00	7,500,000.00	32,500,000.00		100.00

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经惠州市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惠安信验字【2014】第022号）

2014年6月3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选举曾贤华、艾建杰、刘秋明、涂天强、张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曾贤华为董事长。免去曾贤华执行董事职务。

2014年7月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同意公司变更住所，经营地址原为广东省惠州市仲恺工业区中星小区航天科技工业区3号。现变更为惠州市仲恺高新区55号区厂房2。

9、第八次股权变更

2015年2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同意曾贤华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615%股权转让给苏奕光。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13,385,775.00	13,385,775.00	货币	41.18
刘惠	4,465,500.00	4,465,500.00	货币	13.74
刘秋明	3,683,875.00	3,683,875.00	货币	11.34
张志刚	3,224,975.00	3,224,975.00	货币	9.92
张林	1,900,600.00	1,900,600.00	货币	5.85
苏奕光	1,499,875.00	1,499,875.00	货币	4.62
张健	1,302,600.00	1,302,600.00	货币	4.01
艾建杰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蒋凌帆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邱翼云	580,450.00	580,450.00	货币	1.78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合计	32,500,000.00	32,500,000.00	货币	100.00

10、第九次股权变更

2015年4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同意曾贤华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846%股权转让给邱翼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12,785,775.00	12,785,775.00	货币	39.33
刘惠	4,465,500.00	4,465,500.00	货币	13.74
刘秋明	3,683,875.00	3,683,875.00	货币	11.34
张志刚	3,224,975.00	3,224,975.00	货币	9.92
张林	1,900,600.00	1,900,600.00	货币	5.85
苏奕光	1,499,875.00	1,499,875.00	货币	4.62
张健	1,302,600.00	1,302,600.00	货币	4.01
艾建杰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蒋凌帆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邱翼云	1,180,450.00	1,180,450.00	货币	3.63
合计	32,500,000.00	32,500,000.00	货币	100.00

11、第10次股权变更

2015年7月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同意曾贤华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5.0769%股权转让给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7,885,775.00	7,885,775.00	货币	24.25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货币	15.08
刘惠	4,465,500.00	4,465,500.00	货币	13.74
刘秋明	3,683,875.00	3,683,875.00	货币	11.34
张志刚	3,224,975.00	3,224,975.00	货币	9.92
张林	1,900,600.00	1,900,600.00	货币	5.85
苏奕光	1,499,875.00	1,499,875.00	货币	4.62
张健	1,302,600.00	1,302,600.00	货币	4.01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艾建杰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蒋凌帆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邱翼云	1,180,450.00	1,180,450.00	货币	3.63
合计	32,500,000.00	32,500,000.00	货币	100.00

12、第11次股权变更

2015年11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同意邱翼云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632%股权转让给吕海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曾贤华	7,885,775.00	7,885,775.00	货币	24.25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货币	15.08
刘惠	4,465,500.00	4,465,500.00	货币	13.74
刘秋明	3,683,875.00	3,683,875.00	货币	11.34
张志刚	3,224,975.00	3,224,975.00	货币	9.92
张林	1,900,600.00	1,900,600.00	货币	5.85
苏奕光	1,499,875.00	1,499,875.00	货币	4.62
张健	1,302,600.00	1,302,600.00	货币	4.01
艾建杰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蒋凌帆	1,228,175.00	1,228,175.00	货币	3.78
吕海燕	1,180,450.00	1,180,450.00	货币	3.63
合计	32,500,000.00	32,500,000.00	货币	100.00

13、第12次股权变更

2015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公司股东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进行增资，新增的资本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资本公积的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资本公积	实缴情况		缴纳比例（%）
		实缴资本公积	出资方式	
曾贤华	955,999.00	955,999.00	货币	17.56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4,030.00	594,030.00	货币	10.92
刘惠	541,356.00	541,356.00	货币	9.95

股东	认缴资本公积	实缴情况		缴纳比例（%）
		实缴资本公积	出资方式	
刘秋明	446,599.00	446,599.00	货币	8.21
张志刚	390,966.00	390,966.00	货币	7.19
张林	230,411.00	230,411.00	货币	4.24
苏奕光	1,681,831.00	1,681,831.00	货币	30.92
张健	157,915.00	157,915.00	货币	2.90
艾建杰	148,893.00	148,893.00	货币	2.74
蒋凌帆	148,893.00	148,893.00	货币	2.74
吕海燕	143,107.00	143,107.00	货币	2.63
合计	5,440,000.00	5,440,000.00	货币	100.00

本次新增资本公积经惠州市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惠安信验字【2015】第056号）

14、第13次股权变更

2015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公司股东以实物对本公司进行增资，新增的资本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资本公积的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资本公积	实缴情况		缴纳比例（%）
		实缴资本公积	出资方式	
曾贤华	9,099,487.00	9,099,487.00	实物	100.00
合计	9,099,487.00	9,099,487.00		100.00

本次新增资本公积主要是实物资产，上述资产业经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后的价值为9,099,487.00元。（中广信评报字【2015】第559号）。

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正后章程，公司现有股东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给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其中：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出资方式	
曾贤华	7,380,761.00	17,436,247.00	7,380,761.00	10,055,500.00	货币 实物	22.71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5,494,030.00	4,900,000.00	594,030.00	货币	15.08
刘惠	4,194,822.00	4,736,178.00	4,194,822.00	541,356.00	货币	12.91
刘秋明	3,460,575.00	3,907,174.00	3,460,575.00	446,599.00	货币	10.65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情况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其中：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出资方式	
张志刚	3,029,492.00	3,420,458.00	3,029,492.00	390,966.00	货币	9.32
张林	1,785,394.00	2,015,805.00	1,785,394.00	230,411.00	货币	5.49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货币	5.23
苏奕光	1,408,959.00	3,090,790.00	1,408,959.00	1,681,831.00	货币	4.34
张健	1,223,642.00	1,381,557.00	1,223,642.00	157,915.00	货币	3.77
艾建杰	1,153,729.00	1,302,622.00	1,153,729.00	148,893.00	货币	3.55
蒋凌帆	1,153,729.00	1,302,622.00	1,153,729.00	148,893.00	货币	3.55
吕海燕	1,108,897.00	1,252,004.00	1,108,897.00	143,107.00	货币	3.41
合计	32,500,000.00	47,039,487.00	32,500,000.00	14,539,487.00	货币	100.00

本次新增资本公积经惠州市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惠安信验字【2015】第057号）

15、第14次股权变更

2016年3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经审计确认的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人民币37,191,112.62元为基础进行整体变更，其中人民币32,500,000.00元折合为公司股本，股份总额32,5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32,500,000.00元，余额人民币4,691,112.62元作为“资本公积”， 本次股改业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HW验字【2016】0011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股本）	实缴情况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其中：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曾贤华	7,380,761.00	7,380,761.00	3,245,780.81	货币、实物	22.71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191,866.51	货币	15.08
刘　惠	4,194,822.00	4,194,822.00	174,509.39	货币	12.91
刘秋明	3,460,575.00	3,460,575.00	144,017.16	货币	10.65
张志刚	3,029,492.00	3,029,492.00	126,190.93	货币	9.32
张　林	1,785,394.00	1,785,394.00	74,119.58	货币	5.49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	1,700,000.00	1,700,000.00		货币	5.23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奕光	1,408,959.00	1,408,959.00	542,761.73	货币	4.34
张　健	1,223,642.00	1,223,642.00	50,194.91	货币	3.77
艾建杰	1,153,729.00	1,153,729.00	47,849.35	货币	3.55
蒋凌帆	1,153,729.00	1,153,729.00	47,849.35	货币	3.55
吕海燕	1,108,897.00	1,108,897.00	45,972.90	货币	3.41
合计	**32,500,000.00**	**32,500,000.00**	**4,691,112.62**		**100.00**

16、第15次股权变更

2016年9月27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公司决定对公司股份定向增发。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及股份，曾贤华认缴3,011,240.00元（股），资本公积1,404,227.26元；张健认缴263,554.00元（股），资本公积122,902.76元；苏奕光认缴303,468.00元（股），资本公积141,515.80元；吕海燕认缴238,839.00元（股），资本公积111,377.45元；张林认缴384,546.00元（股），资本公积179,324.79元；张志刚认缴652,506.00元（股），资本公积304,282.19元；刘惠认缴903,500.00元（股），资本公积421,327.86元；刘秋明认缴745,355.00元（股），资本公积 347,580.33元；蒋凌帆认缴248,496.00元（股），资本公积115,880.78元；艾建杰认缴248,496.00元（股），资本公积115,880.78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本次出资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HW证验字【2016】0097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

本次股份发行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股本）	实缴情况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其中：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曾贤华	10,392,001.00	10,392,001.00	4,650,008.07	货币、实物	26.31
刘　惠	5,098,322.00	5,098,322.00	595,837.25	货币	12.91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191,866.51	货币	12.40
刘秋明	4,205,930.00	4,205,930.00	491,597.49	货币	10.65
张志刚	3,681,998.00	3,681,998.00	430,473.12	货币	9.32
张　林	2,169,940.00	2,169,940.00	253,444.37	货币	5.49
苏奕光	1,712,427.00	1,712,427.00	684,277.53	货币	4.34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1,700,000.00	1,700,000.00		货币	4.30

伙）					
张　健	1,487,196.00	1,487,196.00	173,097.67	货币	3.77
艾建杰	1,402,225.00	1,402,225.00	163,730.13	货币	3.55
蒋凌帆	1,402,225.00	1,402,225.00	163,730.13	货币	3.55
吕海燕	1, 347, 736.00	1,347,736.00	157,350.35	货币	3.41
合计	**39, 500, 000.00**	**39,500,000.00**	**7,955,412.62**		**100.00**

17、2016年12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加经营内容“房屋租赁”，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池、锂离子电芯、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

18、2017年4月26日，公司董事会同意董事艾建杰辞职，同时辞去其董事职务，2017年5月2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增加邱翼云为公司董事。

19、2017年9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章程，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由“生产、销售电池、锂离子电芯、电子产品”变更为“生产、销售：电池、锂离子电芯、电子产品，电池系统和电池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技术研发、开发、咨询及转让，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19】年【08】月【19】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9年06月30日止的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

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采用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进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七） 应收款项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1：合并关联方以及其他应收款中公司借款的保证金及厂房租赁的押金、待抵扣的进项税等应收款项、应收票据	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经济状况进行损失评估，除非有证据表明可能存在坏账损失，通常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平均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之“金融工具”。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

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

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5	5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31.67-19.00

3、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

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有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5	按照合同约定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

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租入资产装修费	10	预计使用年限

（十九）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

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二）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1）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内销在公司将商品交付经客户检验合格并经双方核对无误时确认销售收入；外销公司采取 FOB 结算，在货物办完报关手续装船离岸时确认收入。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确认和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相关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期限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 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1）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3）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二十九）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衔接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本公司在编制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有关的规定，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不影响本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十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6%、5%
消费税	电池销售额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44003714，有效期三年，满足国科发文【2008】172号文及362号文的要求。企业所得税率自备案通过之后按照15%的优惠税率进行计征。

公司生产的锂电池产品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局的财税[2015]16号文的相关规定，免征消费税。

根据财税[2006]139号《五部门联手调整出口退税和加工贸易税收政策》，公司出口产品的退税率为16%。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82.98	23,232.28
银行存款	6,755,153.30	5,584,636.42
其他货币资金		648,300.00
合计	**6,768,436.28**	**6,256,168.70**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60,000.00	4,069,499.67
应收账款	31,888,852.68	44,356,821.29
合计	**33,348,852.68**	**48,426,320.96**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60,000.00	4,069,499.6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60,000.00**	**4,069,499.67**

（2）本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　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567,766.69	100	1,678,914.01	5.00	31,888,852.68
①账龄组合	33,567,766.69	100	1,678,914.01	5.00	31,888,852.68

②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3,567,766.69**	**100.00**	**1,678,914.01**	**5.00**	**31,888,852.68**

续前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6,691,407.31	100.00	2,334,586.02	5.00	44,356,821.29
①账龄组合	46,691,407.31	100.00	2,334,586.02	5.00	44,356,821.29
②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6,691,407.31**	**100.00**	**2,334,586.02**	**5.00**	**44,356,821.29**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款项单位情况：

②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557,253.09	1,677,862.65	5.00	46,691,094.22	2,334,554.71	5.00
1 至 2 年	10,513.60	1,051.36	10.00	313.09	31.31	10.00
2 至 3 年						
合计	**33,567,766.69**	**1,678,914.01**	**5.00**	**46,691,407.31**	**2,334,586.02**	**5.00**

③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期末无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55,672.01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9,205,185.06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为 87.00%。

（4）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控股股东为公司法人代表	500.00	小于 0.01
惠州市恒泰创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控股股东为公司法人代表	500.00	小于 0.01
合计		**1000.00**	

（6）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79,261.98	100	959,099.12	100
1 至 2 年				
合计	**879,261.98**	**100**	**959,099.12**	**100**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惠州供电局	400,000.00	45.49
惠州市达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9,508.00	17.00
深圳市杰仪特科技有限公司	93,165.10	10.60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428.85	9.03
深圳市新威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6,000.00	6.37
合计	**778,101.95**	**88.49**

3、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1）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851.90	100	7,692.60	2.17	346,159.31
① 账龄组合	153,851.90	43.48	7,692.60	5	146,159.31
② 组合 1	200,000.00	56.52		-	2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3,851.90**	**100**	**7,692.60**	**2.17**	**346,159.31**

续前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4,363.50	100.00	35,218.18	2.81	1,219,145.32
①账龄组合	704,363.50	56.15	35,218.18	5.00	669,145.32
②组合 1	550,000.00	43.85			55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54,363.50**	**100.00**	**35,218.18**	**2.81**	**1,219,145.32**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

②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③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3,851.90	7,692.60	5.00	704,363.50	35,218.18	5.00

1 至 2 年						
合计	**153,851.90**	**7,692.60**	**5.00**	**704,363.50**	**35,218.18**	**5.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525.58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00,000.00	550,000.00
其他往来	153,851.90	704,363.50
合计	**353,851.90**	**1,254,363.5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56.52		否
应收职工社保	社保费	79,826.62	1 年以内	22.56	3,991.33	否
应收职工公积金	公积金	73,905.84	1 年以内	20.89	3,695.30	否
杨克云	其它	119.44	1 年以内	0.03	5.97	否
合计		**353,851.90**		**100.00**	**7,692.60**	

（6）本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本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9）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71,597.36	150,446.31	3,821,151.05	3,166,965.51	339,194.88	2,827,770.63
库存商品	1,746,287.55	564,768.28	1,181,519.27	1,464,032.16	503,574.33	960,457.83
在产品	2,973,948.67		2,973,948.67	3,358,377.60		3,358,377.60
委托加工材料	2,901,455.86		2,901,455.86	857,231.17		857,231.17
自制半成品	5,113,875.45	1,750,723.54	3,363,151.91	5,445,591.88	1,911,258.96	3,534,332.92

低值易耗品	190,045.88		190,045.88	183,272.31		183,272.31
发出商品	15,697,921.95		15,697,921.95	5,564,137.98		5,564,137.98
合计	**32,595,132.72**	**2,465,938.13**	**30,129,194.59**	**20,039,608.61**	**2,754,028.17**	**17,285,580.44**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转回金额	本期转销金额	
库存商品	503,574.33	61,193.95	-		564,768.28
自制半成品	1,911,258.96		-	160,535.42	1,750,723.54
原材料	339,194.88		188,748.57		150,446.31
合计	**2,754,028.17**	**61,193.95**	**188,748.57**	**160,535.42**	**2,465,938.13**

续前表：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上期已计提跌价存货本期销售；定制产品无法二次销售核销
自制半成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上期已计提跌价存货本期销售
原材料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上期已计提跌价存货本期耗用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行·保本“随心 e” 理财产品	5,347,000.00	10,190,000.00
东莞银行·理财宝 2 号	2,000,000.00	2,000,000.00
待抵扣的进项税	52,284.40	16,378.94
预缴企业所得税	0	0
合计	**7,399,284.40**	**12,206,378.94**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748,843.05	32,775,801.40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35,748,843.05**	**32,775,801.40**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099,487.00	38,115,915.79	72905.98	2,982,171.22	50,270,479.99
2.本期增加金额	-	5,986,530.04		239,851.87	6,226,381.91
（1）购置	-	5,986,530.04		239,851.87	6,226,381.91
（2）在建工程\改扩建转入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股东投入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512,111.49		63,825.64	1,575,937.13
（1）处置	-	1,509,311.49		63,825.64	1,573,137.13
（2）报废毁损	-	2,800.00	-	-	2,800.00
（3）改扩建转出	-	-	-	-	-
4.期末余额	9,099,487.00	42,590,334.34	72,905.98	3,158,197.45	54,920,924.7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668,359.85	12,432,908.91	69,257.30	2,324,152.53	17,494,678.59
2.本期增加金额	420,994.77	2,019,737.71		158,120.65	2,598,853.13
（1）计提	420,994.77	2,019,737.71		158,120.65	2,598,853.13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61,007.65		60,442.35	921,450.00
（1）处置		859,628.71		60,442.35	920,071.06
（2）报废毁损		1378.94			1,378.94
（3）改扩建转出					
4.期末余额	3,089,354.62	13,591,638.97	69,257.30	2,421,830.83	19,172,081.7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报废毁损					
（3）改扩建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10,132.38	28,998,695.37	3,648.68	736,366.62	35,748,843.05
2.年初账面价值	6,431,127.15	25,683,006.88	3,648.68	658,018.69	32,775,801.40

（2）公司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公司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公司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1,269.78	801,269.78
2.本期增加金额	142,742.91	142,742.91
(1)购置	142,742.91	142,742.9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股东投入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⑵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⑶其他		
4.期末余额	944,012.69	944,012.6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0,983.27	380,983.27
2.本期增加金额	79,513.75	79,513.75
（1）计提	79,513.75	79,513.75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⑵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⑶其他		
4.期末余额	460,497.02	460,497.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3,515.67	483,515.67
2.期初账面价值	420,286.51	420,286.51

2、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无形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情况。

3、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惠台厂区装修	2,456,191.77	840,688.08	239,049.90	-	3,057,829.95	
合计	**2,456,191.77**	**840,688.08**	**239,049.90**	**-**	**3,057,829.95**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686,606.61	252,990.99	2,369,804.20	355,470.63
存货跌价准备	2,465,938.13	369,890.72	2,754,028.17	413,104.23
合计	**4,152,544.74**	**622,881.71**	**5,123,832.37**	**768,574.86**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369,804.20		683,197.59		1,686,606.6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754,028.17	61,193.95	188,748.57	160,535.42	2,465,938.13
合计	**5,123,832.37**	**61,193.95**	**871,946.16**	**160,535.42**	**4,152,544.74**

（十二）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注：2018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东银（5703）2018 年最高保字第 022983 号：《循环额度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 万元；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东银（97）2018 年 9 月授信额度字第 0004 号：《授信额度合同》，东莞银行为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 50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万元，额度可循环、不可调剂使用；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东银（5703）2018 年最高权质字第 023164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约定将公司在东莞银行购买的固定期限理财产品财产权质押给东莞银行；法定代表人曾贤华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东银（5703）2018 年最高保字第 02298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债权额为 500.00 万元，期限为 2018 年 09 月 11 日至 2021 年 09 月 10 日。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十三）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6,301,043.23	13,810,510.83
应付账款	25,826,945.76	22,893,868.29
合计	**32,127,988.99**	**36,704,379.12**

1、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01,043.23	13,810,510.83
合计	**6,301,043.23**	**13,810,510.83**

（2）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6,689,642.94	16,710,948.18
工程及设备款	4,596,516.74	4,730,997.59

加工费	1,305,093.21	378,162.16
其他	3,235,692.87	1,073,760.36
合计	**25,826,945.76**	**22,893,868.29**

（2）应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3）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刘惠之配偶持股 5%以上的企业	1,238,632.25	4.80	材料款
合计		**1,238,632.25**	**4.80**	

（十四）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5,000.00	700,425.84
合计	**75,000.00**	**700,425.84**

2、本账户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款项。

4、预收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83,641.07	30,029,646.62	30,059,574.36	6,953,713.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8,506.44	608,506.44	
合计	**6,983,641.07**	**30,638,153.06**	**30,668,080.80**	**6,953,713.33**

2、短期薪酬列示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66,619.07	27,994,949.13	28,027,824.87	6,833,743.33
二、职工福利费		1567693.28	1567693.28	
三、社会保险费		188,822.12	188,822.1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75,958.36	175,958.36	
2．工伤保险费		12,863.76	12,863.76	
3．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17，022.00	262,047.76	259,099.76	119,97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134.33	16,134.33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6,983,641.07	30,029,646.62	30,059,574.36	6,953,713.3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597,246.00	597,246.00	
二、失业保险费		11,260.44	11,260.44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08,506.44	608,506.44	

注：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见本附注【“九、补充资料”项下“（四）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33,402.06	220,009.59
增值税	1,040,135.36	2,775,410.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633.31	212,049.92
教育费附加	34,128.56	90,878.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752.38	60,585.69
印花税	3,436.91	5,241.51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0.02	1,468.40
环境保护税	16.66	160.9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784.39	33,632.48
合计	**578,485.49**	**3,399,437.47**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416.67
其他应付款	859,331.09	314,721.05

合计	**859,331.09**	**320,137.72**

注：本公司不存在逾期应付利息。

1、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项按性质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75,000.00	75,000.00
其他往来	784,331.09	239,721.05
合计	**859,331.09**	**314,721.05**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惠州市永烨回收公司	75,000.00	3-4 年	押金	业务尚未完成
合计	**75,000.00**			

（3）其他应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十八）　　股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曾贤华	10,392,001.00	150,000.00		10,542,001.00	26.69
张健	1,487,196.00			1,487,196.00	3.77
艾建杰	1,402,225.00			1,402,225.00	3.55
蒋凌帆	1,402,225.00			1,402,225.00	3.55
刘秋明	4,205,930.00			4,205,930.00	10.65
刘惠	5,098,322.00			5,098,322.00	12.91
张志刚	3,681,998.00		330,000.00	3,351,998.00	8.49
张林	2,169,940.00		150,000.00	2,019,940.00	5.11
苏奕光	1,712,427.00			1,712,427.00	4.34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12.41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0			1,700,000.00	4.30
吕海燕	1,347,736.00			1,347,736.00	3.41
陈红林		330,000.00		330,000.00	0.84

合计	**39,5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39,500,000.00**	**1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1、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55,412.62			7,955,412.62
合计	**7,955,412.62**			**7,955,412.62**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2,058.28			2,472,058.28
合计	**2,472,058.28**			**2,472,058.28**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340,024.57	11,483,137.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340,024.57	11,483,137.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14,632.93	4,915,292.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72,499.9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582,157.54	16,398,429.78

（二十二）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017,105.18	48,581,236.69	62,746,024.16	45,255,346.60
其他业务	1,276,032.64	1,046,138.33	84,509.89	65,629.68
合 计	**68,293,137.82**	**49,627,375.02**	**62,830,534.05**	**45,320,976.28**

2、主营业务按产品（品种）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小圆柱	3,135,039.27	2,089,639.16	6,554,148.17	4,298,381.71

大圆柱	63,689.34	46,624.95	312,719.63	232,652.78
蓝牙	47,176,770.41	33,206,516.38	47,607,729.03	33,983,406.42
常规	14,089,466.12	12,223,176.46	7,420,738.57	6,197,378.65
高容	1,364,294.40	424,019.54	349,198.25	243,018.03
异形	1,187,845.64	591,260.20	501,490.51	300,509.01
合　　计	**67,017,105.18**	**48,581,236.69**	**62,746,024.16**	**45,255,346.60**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127.21	312,079.02
教育费附加	155,625.94	133,748.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750.63	89,165.43
环境保护税	10.83	67.39
印花税	14,369.70	12955.86
合计	**636,884.31**	**548,015.84**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571,313.81	1,477,263.91
运输费	218,650.53	239,423.45
差旅费	245,085.84	183,147.38
业务经费	56,692.00	134,305.05
办公费	6,877.41	1,709.08
低值易耗品摊销	36,222.51	4,011.85
物料消耗	9,262.47	7,094.04
出口报关费	24,181.82	17,140.30
质量赔款	1,850.52	
广告费	238,260.00	
其他	85.71	
折旧费	1,827.57	1,182.85
维修费	6,784.64	15,900.00
检验检测费	9,905.66	11,462.26
职工教育经费（培训费）	34,854.38	5,000.00
社保费	28,001.58	
公积金	24,207.32	
产品服务费	922,034.69	797,193.27
合计	**3,436,098.46**	**2,894,833.44**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235,021.04	2,896,554.23
咨询费	655,982.49	174,964.28
福利费	1,205,217.64	817,899.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508.89	225,094.74
物业费（租金）	101,057.83	86,781.60
折旧费	100,573.98	135,869.40
保险费	461,748.65	413,759.33
业务招待费	91,795.28	209,792.91
住房公积金	39,861.78	176,728.86
其他	994,959.90	964,214.54
合计	**5,995,727.48**	**6,101,659.69**

（二十六）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665,637.81	1,279,743.53
直接材料	1,053,234.93	1,045,802.11
折旧及摊销	160,899.28	127,953.76
试验产品检测费	879,739.19	584,543.38
差旅费	29,346.57	90,347.76
水电费	82,926.48	81,563.26
其他	281,940.96	287,010.97
合计	**4,153,725.22**	**3,496,964.77**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1,191.45	45,463.86
减：利息收入	265,206.64	125,307.39
汇兑损失	37,950.68	33,066.35
减：汇兑收益	0	0
手续费	38,897.81	21,065.31
合计	**-127,166.70**	**-25,711.87**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坏账损失	-683,197.59	
二、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683,197.59**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坏账损失		-461,669.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8,090.04	723,946.58
合计	**-288,090.04**	**262,276.75**

（三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070.82	38,987.48
合计	**128,070.82**	**38,987.48**

（三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33,467.11	-13,579.72
合　计	**-233,467.11**	-13,579.72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981,100.00	981,100.00
其他	25,361.77	25,361.77	23,086.90	23,086.90
合计	**125,361.77**	**125,361.77**	**1,004,186.90**	**1,004,186.90**

2、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局补贴		460,200.00
省级工业及信息化专项资金		500,000.00
惠州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900.00
高校（华南）科技-2017 年“蓝火划”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补助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981,100.00**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421.06	1,421.06		
合计	**1,421.06**	**1,421.06**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0.00	277,038.0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5,693.15	68,783.37
合计	**145,693.15**	**345,821.42**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65,206.64	125,307.39
政府补助	100,000.00	981,100.00
其他往来款	544,323.06	126215.62
合计	**909,529.70**	**1,232,623.0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付现部分	6,605,216.23	8,169,756.85
应付手续费及汇兑损失	38,897.81	20,544.57
合计	**6,644,114.04**	**8,190,301.42**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14,632.93	4,915,292.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1,287.63	262,27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8,853.13	2,252,152.01
无形资产摊销	79,513.75	45,761.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049.90	229,09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467.11	-30,275.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1.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191.45	45,463.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07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693.15	68,78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43,614.15	-8,495,667.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54,324.38	8,256,21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13,519.05	-5,009,602.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655.21	2,539,496.7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收到的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8,751,127.56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68,436.28	72,118.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56,168.70	380,065.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267.58	-307,946.9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6,768,436.28	4,607,868.70
其中：库存现金	13,282.98	23,232.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55,153.30	4,584,636.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8,436.28	4,607,868.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7,347,000.00	票据质押
合计	7,347,000.00	

（三十八） 政府补助

1、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项目	补助类型	本期金额	列报项目
高校（华南）科技-2017 年“蓝火划”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补助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合计		**100,00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项目	补助类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列报项目
高校（华南）科技-2017 年“蓝火划”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补助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局补贴	与收益相关		460,200.00	营业外收入
省级工业及信息化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惠州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900.00	营业外收入
合计		**100,000.00**	**981,100.00**	

3、本期未发生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或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曾贤华	26.69	1.07	27.76

（二）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为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为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惠	公司股东
刘秋明	公司股东
张志刚	公司股东
蒋凌帆	公司股东
张林	公司股东
黄小娟	公司高管
苏奕光	公司股东
张健	公司股东
艾建杰	公司股东
望斌	公司高管
刘志伟	公司高管
周先云	公司高管
邱翼云	公司董事
张瑞花	实际控制人之妻

吉盛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刘秋明任董事长的企业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时伟业）	公司股东刘惠之配偶控股的企业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德瑞）	公司股东艾建杰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惠州市森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志刚之妻任法人代表

（三） 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1,413,828.15	8.47	351,799.71	1.22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代加工	市场价			37,579.00	0.54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2018-10-1	2023-9-30	协议定价	952.38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恒泰创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2018-10-1	2023-9-30	协议定价	952.38

3、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曾贤华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	5,000,000.00	2018.9.11	2021.9.10	否

	限公司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表项目	关 联 方	期 末		年 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500.00	25.00		
应收账款	惠州市恒泰创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500.00	25.00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表项目	关 联 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0,196.81	681,245.38
应付票据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144,775.08	721,629.27

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4,888.17	资产处置损益、营业外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070.82	投资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61.77	其他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8,544.4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781.6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762.7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净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期	7.32	0.14	0.14
	上期	7.83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期	7.30	0.14	0.14
	上期	6.44	0.10	0.10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414,632.93
非经常性损益	B	15,762.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5,398,870.1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71,267,495.47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1）	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1）	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2）	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2）	0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0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0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0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F/K-G×H/K±I×J/K	73,974,81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7.3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7.30%
期初股份总数	N	39,5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1	0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1	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2	0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2	0
报告期缩股数	R	0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0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0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Q/K-R-S×T/K	39,5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X=A/W	0.1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14
稀释每股收益	Z=A/(W+U×V/K)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C/(W+U×V/K)	0.14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